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根据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年5月13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，决议通过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8,0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苏州铭德铝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铭德铝业”）进行增资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4月22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（铭德）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0）以及2015年5月14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7）。

近日铭德铝业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手续，领取了由苏州市相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铭德铝业注册资本由16,360万元增至44,36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5年5月25日